

申請單位名稱		代表人 姓名		聯絡 電話	
預定認養期間					
認養據點					
認養工作	☐ 1. 設施管理 1.1 清潔維護： ☐ A. 設施週邊環境清潔 ☐ B. 清除垃圾 1.2 設施維護： ☐ A. 設施檢查 ☐ B. 維修通報 ☐ C. 損壞警示 ☐ D. 輕微修繕。 ☐ 2. 其他 ☐ A. 違規使用通報 ☐ B. 約定事項：_____。				
本單位為協助貴處提升遊憩及環境衛生品質，願意主動參與本申請表內認養據點之認養工作，經詳閱「壽山國家自然公園園區據點及設施認養須知」，業已知悉認養後須履行之工作，謹依該須知填具本申請書，報請審核惠示同意認養。 此致 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 申請者簽章： 聯絡地址：					
審核結果					

備註：本表各欄位不敷使用者得以附表方式加頁處理。

附表 1 申請單位成員名冊

申請單位名稱			
申請單位成員清冊(註：代表人姓名請於備註欄註記。)			
姓名	連絡電話	個人照片	備註

備註：本表各欄位不敷使用者得以附表方式加頁處理。

姓名	連絡電話	個人照片	備註

備註：本表各欄位不敷使用者得以附表方式加頁處理。